长卫发[2023] 30号

**关于印发长白朝鲜族自治县2023年**

**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县疾控中心，县卫生监督所：

现将《长白朝鲜族自治县2023年度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3月6日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3年3月6日印发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 2023 年度**

**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

根据《白山市 2023 年度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为了进一步规范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工作，强化职业病危害治理，创造符合职业卫生要求的工作环境，切实保障劳动者健康。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治理时间

2023 年 3月 6 日-11 月 20 日。

二、治理目标

2022年度全县已确认治理企业4家，2023年度要完成治理企业4家，纳入治理范围企业治理合格率达到 100％，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达到 100％。

三、工作安排

（一）明确任务。 2023年度我县确定专项治理企业为4家，分别是吉林长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大华硅藻土有限公司、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汇源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天正水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长白分公司。

（二）及时审核。县卫生健康局组织县疾控中心和县卫生监督所将确定治理的企业纳入本年度治理范围，督促企业按照《白山市“十四五” 期间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要求开展治理工作，及时提交检测报告和评价报告（主要针对超标岗位，确属难以整改，但通过防护等能达到要求，且根据评价情况形成的评价报告）。经常登录申报系统“专项治理”模块，通过“专项治理效果确认”查看企业治理情况，符合要求的，点击“确认通过”，不符合的，点击“退回”，并告知企业进行整改并重新提交，确保治理工作有序开展、保质保量。

（三）强化监管。县卫生健康局负责职业工作人员定期登录申报系统“专项治理”模块，通过“专项治理结果查询”和“专项治理进度统计”等，掌握我县专项治理开展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作出调整和部署，确保治理各项任务和目标顺利完成。要组织县卫生监督所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重点检查企业申报、检测、超标岗位治理等情况，对纳入年度治理范围的企业监督检查工作要实现全覆盖，进一步助推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县卫生健康局将进一步加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的领导（领导小组见附件），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和要求，压实各方责任。充分调动职业健康监管人员工作积极性，做好专项治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为专项治理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二）做好考评。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将纳入县政府人口与健康目标责任制考核，考核时将登录申报系统“专项治理模块”查看“专项治理结果统计”，“开展治理数”达不到治理要求的不得分，治理合格率、项目申报率、监测合格率未达到要求的将酌情扣分。

（三）及时总结。年度专项治理结束后，县疾控中心和县卫生监督所要及时总结，主要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典型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等进行总结并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11 月 5 日前将总结报县卫生健康局疾病控制科。

联系人：李姿莹 联系电话：8223020

邮 箱：465625339@qq.com

附 件：长白朝鲜族自治县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领导小组

附 件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

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领导小组

组 长：丁 伟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副组长：戴家平 县卫生监督所所长

郝际彬 县疾控中心主任

元永虎 县卫生健康局疾控科负责人

李龙华 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科负责人

成 员：李姿莹 县卫生健康局疾控科科员

王 伟 县疾控中心副主任

唐兆仁 县卫生监督所科长